

关于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二十二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注1: 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分为“一个封闭期,每个封闭期为1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第二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等交易申请。(月度对日:指某一特定日期在后续月份月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如该日历月度中不存在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注2: 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分为“一个封闭期,每个封闭期为1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第二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等交易申请。(月度对日:指某一特定日期在后续月份月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如该日历月度中不存在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注3: 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分为“一个封闭期,每个封闭期为1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第二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等交易申请。(月度对日:指某一特定日期在后续月份月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如该日历月度中不存在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注4: 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分为“一个封闭期,每个封闭期为1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第二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等交易申请。(月度对日:指某一特定日期在后续月份月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如该日历月度中不存在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注5: 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分为“一个封闭期,每个封闭期为1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第二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等交易申请。(月度对日:指某一特定日期在后续月份月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如该日历月度中不存在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申购赎回(M), 申购费率, 赎回费率

3.2.1 申购限制
原则上,开放期内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2.2 赎回限制
本基金赎回费率为0%。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次申购,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2.3 申购赎回限制
原则上,开放期内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2.4 申购赎回限制
原则上,开放期内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2.5 申购赎回限制
原则上,开放期内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2.6 申购赎回限制
原则上,开放期内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2.7 申购赎回限制
原则上,开放期内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2.8 申购赎回限制
原则上,开放期内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Table with 2 columns: 持有比例, 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用=赎回份额×日每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小数点后第3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提前进行公告。投资者在赎回前,应仔细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关于赎回费率及收费方式的有关规定。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业务
(1) 各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
(2) 每笔转换申请的转出基金端,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赎回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并根据上述规定按比例计入基金财产。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转换开放时间:本基金于2024年9月3日(含)至2024年9月9日(含)的每个工作日内可以办理转换业务。基金办理日常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其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招商基金直销机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2 场外直销机构
具体销售机构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6.3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4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5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6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7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8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9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10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11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12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13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6.14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 (免长途话费)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2024年8月29日起增加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储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联储证券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联储证券, 国泰基金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2024年8月29日起增加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信达证券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信达证券, 国泰基金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即申购赎回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持有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持有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第五期中票发行情况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杭州热电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杭州热电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Table with 6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公司现金管理起止日期, 收益率, 是否到期, 投资收益率

杭州热电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适用基金代码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永泰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浙江昊泰化工有限公司51%股权进展暨收到股权转让款的公告

永泰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度天津辖区上市公司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适用基金代码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永泰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浙江昊泰化工有限公司51%股权进展暨收到股权转让款的公告

永泰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